

教育部 111 年度 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 (講師) 培訓課程之研習計畫 -增辦場次課程計畫

壹、計畫目的

為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，並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，乃辦理各縣市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培訓，並藉以擴大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講師之人力資源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 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。

參、參與對象

由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及國私立高中職中心學校薦派國小、國中及高中教師，請優先薦派具以下資格之教師參與：

- 一、曾擔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，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。
- 二、曾擔任國教輔導團員、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（市）優秀教師（super 教師、薪傳教師）。
- 三、曾獲師鐸獎、教學卓越獎、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等之教師。
- 四、曾擔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，並獲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薦派之教師或校長。

肆、薦派員額

由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及國私立高中職中心學校薦派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。（請各縣市推派5-10位報名參加，並依據是否已通過本單位之研習課程，分別報名初階、進階或高階班）。

伍、實施方式

一、課程規劃：

(一) 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

講師完訓後，各縣（市）舉辦的社群召集人課程將優先聘用本計畫完訓名單為課程講師。

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分為以下三班進行授課：

1. 召集人講師「初階」課程：

(1) 班級人數：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。

(2) 課程時間：課程計 1 天，合計 6 小時。

(3) 課程內容：含必修課程 2 小時、選修課程 1 小時及試講課程 3 小時。

(4) 對象：初次參與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之師長。

2. 召集人講師「進階」課程：

(1) 班級人數：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。

(2) 課程時間：課程計 1 天，合計 6 小時。

(3) 課程內容：含必修課程 3 小時及試講課程 3 小時。

(4) 對象：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初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師長。

3. 召集人講師「高階」課程：

(1) 班級人數：每班以 20 人為原則。

(2) 課程時間：課程計 1 天，合計 6 小時。

(3) 課程內容：含必修課程 3 小時及試講課程 3 小時。

(4) 對象：已參與過社群召集人講師進階培訓課程並完成認證之師長。

二、研習進行方式：

(一) 講解、實作、演練及教材設計。

(二) 試講、分享、意見溝通與回饋。

三、評量：

(一) 全程參與培育並完成試講、作業繳交之學員，本單位將函請教育部登錄為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課程之講師，並由研習單位發予研習時數。

(二) 未全程參加者或試講、作業未通過者，僅發予研習時數。

四、課程特色：

(一) 課程採分階課程，使課程能發揮最大效益

1. 初階：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、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。

2. 進階：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深化及轉型之素養與動能。

3. 高階：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。

五、其他：

- (一) 社群召集人之計畫為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(簡稱精進計畫)申辦計畫中的一部分，請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薦派縣(市)內跨領域、主題及各領域之教師參與講師培訓。
- (二) 未來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之聘任，將以有擔任社群召集人者為優先。
- (三) 此研習為認證性質，各課程中凡有遲到、早退合計超過(含)15分鐘者，則視為缺課，將無法取得該課程認證。
- (四) 選修課程若報名人數不足10人，本單位將視情況調整學員之報名之選修班別。
- (五) 因本課程全面採取線上授課，請參與學員需有視訊及麥克風設備(可同步以手機進行收音及收訊)。

陸、辦理場次之日期與地點

此次辦理的場次增辦場次資訊如下

- (一) 北區場次
 - (1) 日期:111年9月24日(週六)
 - (2) 時間:上午9時至下午4時(報到:上午8時40分至上午9時)
 - (3) 地點:全面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授課
- (二) 中區場次
 - (1) 日期:111年10月1日(週六)
 - (2) 時間:上午9時至下午4時(報到:上午8時40分至上午9時)
 - (3) 地點:全面採用 Google meet 線上授課

柒、報名時間、方式

一、時間：

- (一) 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/單位承辦人統一報名
即日起至111年8月31日(週三)前受理報名；請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/單位承辦人將附件檔之「培訓課程報名表單」(excel檔)填寫完畢後回傳至以下承辦人之信箱：陳鈺珊助理，e-mail：cys3150@go.utapei.edu.tw
- (二) 教師個人上網填寫報名
若各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/單位承辦人已送出報名表單，逾期但欲報名課程之師長，請於111年9月2日(週五)前至google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：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pei.edu.tw/111>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請各縣（市）政府教育局（處）依所屬區域薦派跨領域、主題及各領域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教師。

- （一）北區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桃園市、宜蘭縣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
- （二）中區：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

三、課程相關資訊網址：

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pei.edu.tw/111>



請掃描左方 QR Code 進入網頁

四、相關問題可逕洽：

- （一）臺北市立大學評鑑所 陳鈺珊助理 電話 02-23113040 轉 8435
e-mail：cys3150@go.utapei.edu.tw

捌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育部 111 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之 講師培訓課程 課程表

	初階課程		進階課程		高階課程				
時間	課程內容		課程內容		課程內容				
08:40-09:00	報到								
09:00-09:10	始業式(研習課程說明)								
09:10-10:50	必修課程	1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理念 2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規劃與經營（含領導力、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） 3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成果分析與分享		必修課程	必修課程	1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永續發展相關概念 2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永續發展指標 3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的永續發展			
10:50-11:00		中場休息							
11:00-12:00	選修課程	語文領域（國語文）	國小組						
			國中組						
		語文領域（英語文）	國小組						
			國中組						
		數學領域	國小組						
			高中組						
		社會領域	國小組						
			國中組						
		自然領域	國小組						
			國中組						
		彈性領域	國中組						
			高中組						
藝術領域	國小組								
	國中組								
健體領域	國小組								
	綜合領域	國小組							
12:00-13:00	午休時間								
13:00~15:40	試講課程	試講課程							
15:40~16:00	綜合座談暨閉幕式								